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债券代码：112723

债券简称：18渤金01

债券代码：112765

债券简称：18渤金02

债券代码：112771

债券简称：18渤金03

债券代码：112783

债券简称：18渤金04

债券代码：112810

债券简称：18渤租05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签署时间：2023 年 12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以及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渤海租赁”）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编制。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2 月 1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中文名称由“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11 月 9 日召开 2018 年第十五次临时董事会、2018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中文名称由“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长城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下一步，长城证券将按照相关规定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一、本期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18 渤金 01”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7 月 2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1”2021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 渤金 01”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 渤金 01”自 2021 年 6 月 2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根据“18 渤金 01”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1”自 2023 年 6 月 2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金 01”，债券代码为“112723”。

2、发行主体：“18 渤金 01”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为 40 亿元，采用分期发行方式，第一期债券“18 渤金 01”发行规模为 10.60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金 01”的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1”2021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决议的公告》，“18 渤金 01”自 2021 年 6 月 2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根据“18 渤金 01”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1”自 2023 年 6 月 2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

5、债券利率：“18 渤金 01”票面利率为 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

6、起息日：“18 渤金 01”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6 月 20 日。

7、付息日：“18 渤金 01”再次展期后的付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6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根据“18 渤金 01”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1”再次展期后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6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 渤金 01”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18 渤金 02”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2”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 渤金 02”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 渤金 02”自 2021 年 9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 2023 年 9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根据“18 渤金 02”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2”自 2023 年 9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金 02”，债券代码为“112765”。

2、发行主体：“18 渤金 02”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8 渤金 02”发行规模为 11.17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金 02”的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2”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决议的公告》，“18 渤金 02”自 2021 年 9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根据“18 渤金 02”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2”自 2023 年 9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

5、债券利率：“18 渤金 02”票面利率为 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

6、起息日：“18 渤金 02”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9 月 10 日。

7、付息日：“18 渤金 02”再次展期后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9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根据“18 渤金 02”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2”再次展期后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9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 渤金 02”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18 渤金 03”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10 月 8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3”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 渤金 03”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 渤金 03”自 2021 年 10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 2023 年 10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根据“18 渤金 03”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3”自 2023 年 10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金 03”，债券代码为“112771”。

2、发行主体：“18 渤金 03”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8 渤金 03”发行规模为 5.04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金 03”的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3”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18 渤金 03”自 2021 年 10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根据“18 渤金 03”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3”自 2023 年 10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

5、债券利率：“18 渤金 03”票面利率为 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

6、起息日：“18 渤金 03”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0 月 10 日。

7、付息日：“18 渤金 03”再次展期后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0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根据“18 渤金 03”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3”再次展期后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0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 渤金 03”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18 渤金 04”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10 月 25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4”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 渤金 04”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 渤金 04”自 2021 年 10 月 26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 2023 年 10 月 2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根据“18 渤金 04”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4”自 2023 年 10 月 26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金 04”，债券代码为“112783”。

2、发行主体：“18 渤金 04”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8 渤金 04”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金 04”的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4”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18 渤金 04”自 2021 年 10 月 26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根据“18 渤金 04”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4”自 2023 年 10 月 26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

5、债券利率：“18 渤金 04”票面利率为 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

6、起息日：“18 渤金 04”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0 月 26 日。

7、付息日：“18 渤金 04”再次展期后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0 月 2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根据“18 渤金 04”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4”再次展期后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0 月 2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 渤金 04”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18 渤租 05”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11 月 2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租 05”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 渤租 05”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 渤租 05”自 2021 年 12 月 5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 2023 年 12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根据“18 渤租 05”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租 05”自 2023 年 12 月 5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租 05”，债券代码为“112810”。

2、发行主体：“18 渤租 05”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8 渤租 05”发行规模为 3.19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租 05”的期限为 3 年期。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租 05”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18 渤租 05”自 2021 年 12 月 5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根据“18 渤租 05”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租 05”自 2023 年 12 月 5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

5、债券利率：“18 渤租 05”票面利率为 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

6、起息日：“18 渤租 05”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5 日。

7、付息日：“18 渤租 05”再次展期后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2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根据“18 渤租 05”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租 05”再次展期后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2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 渤租 05”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本期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本期重大事项之一：发行人披露《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融资及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3 年 12 月 13 日，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披露《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融资及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为满足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渤海租赁’）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Avolon’）的业务发展需求，Avolon 拟以全资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Funding Limited（以下简称‘Avolon Funding’）作为票据发行人，在前期与 Computershare Trust Company,N.A.（以下简称‘Computershare Trust’）及相关方签署的《INDENTURE》票据融资协议下向相关合格金融机构新增非公开发行 4 亿美元优先无抵押票据。2023 年 12 月 5 日（都柏林时间），Avolon Funding 完成了上述优先无抵押票据的定价工作。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6 日、12 月 8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融资及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2023-027 号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融资进展的提示性公告》（2023-084 号公告）。现就上述融资及担保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融资进展情况

1、融资情况概述

2023 年 12 月 8 日（都柏林时间），Avolon Funding 作为票据发行人在上述《INDENTURE》票据融资协议下完成向相关合格金融机构新增非公开发行 4 亿美元优先无抵押票据，票面利率为 6.375%，发行价格为票面金额的 100.296%，到期日为 2028 年 5 月 4 日。上述票据募集资金将用于企业一般用途，包括可用于偿还未来到期债务等。

2、融资额度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6 月 15 日分别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贷款额度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及 2023 年 6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23-030、2023-039 号公告。

根据上述审议授权事项，公司控股子公司 Avolon（含全资或控股 SPV 及子公司）2023 年贷款额度合计不超过 7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贷款额度预计的授权期限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Avolon（含全资或控股 SPV 及子公司）已使用 2023 年度贷款授权额度 285,500 万美元（不含本次融资金额）。本次优先无抵押票据发行额度将纳入 2023 年度 Avolon（含全资或控股 SPV 及子公司）不超过 7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贷款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为支持 Avolon Funding 新增本次 4 亿美元优先无抵押票据发行工作顺利开展, Avolon 及其下属子公司 Avolon Aerospace Leasing Limited、CIT Aviation Finance III Ltd.、CIT Group Finance (Ireland) Unlimited Company、CIT Aerospace LLC、CIT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Unlimited Company、Park Aerospace Holdings Limited (以下简称‘Avolon 下属子公司’) 作为担保人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名称: Avolon Holdings Funding Limited;

(2) 成立日期: 2017 年 8 月 3 日;

(3) 注册地址: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4) 已发行股本: 普通股 250 股;

(5) 经营范围: 飞机租赁相关融资业务;

(6) 企业类型: company limited by shares;

(7) 股本结构: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持股 100%;

(8) 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 总资产 1,995.06 亿元人民币、总负债 1,478.52 亿元人民币、所有者权益合计 516.54 亿元人民币,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254.49 亿元人民币、利润总额-11.49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10.24 亿元人民币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注: Avolon Funding 是 Avolon 为融资单独设立的特殊目的主体, 其偿还能力由 Avolon 业务运营能力决定。

2、担保主要条款

(1) 担保方式: Avolon 及 Avolon 下属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担保期限：自《INDENTURE》票据融资协议项下债务履行完毕之日起；

(3) 担保金额：4 亿美元。

3、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6 月 15 日分别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及 2023 年 6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23-030、2023-031、2023-039 号公告。根据上述审议授权事项，2023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 Avolon 及其下属子公司对 Avolon 下属全资子公司或 SPV 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70 亿美元，授权期限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Avolon 及其下属子公司对 Avolon 下属全资子公司或 SPV 已使用 2023 年度担保授权额度 285,500 万美元（不含本次担保）。本次 Avolon 及 Avolon 下属子公司为 Avolon Funding 提供的担保金额纳入 2023 年度 Avolon 及其下属子公司对 Avolon 下属全资子公司或 SPV 总计不超过 7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担保额度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此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会意见

被担保人 Avolon Funding 系 Avolon 下属全资子公司，Avolon 及 Avolon 下属子公司为 Avolon Funding 提供上述担保系支持其业务开展，本次担保有助于增强 Avolon 的整体资金实力并提升其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促进 Avolon 的业务拓展，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不提供反担保。

5、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前 12 个月内公司累计发生担保金额为 3,445,697.13 万元，其中，天津渤海对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发生担保金额约 218,900 万元；天津渤海对公司发生担保金额约 58,500 万元、天津渤海对其全资 SPV 发生担保金额

约 26,450.68 万元、Avolon 对其全资或控股 SPV 或其子公司担保金额约 441,500 万美元（1：7.1163 计算折合人民币 3,141,846.45 万元）。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截至公告日前 12 个月内公司累计发生担保金额为 3,730,349.13 万元，占 2022 年度公司经审计总资产约 14.15%，其中，天津渤海对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发生担保金额约 218,900 万元；天津渤海对公司发生担保金额约 58,500 万元、天津渤海对其全资 SPV 发生担保金额约 26,450.68 万元、Avolon 对其全资或控股 SPV 或其子公司担保金额约 481,500 万美元（1：7.1163 计算折合人民币 3,223,460.8 万元）。

公司不存在涉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担保的情况。”

本期重大事项之二：发行人披露《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AvolonHoldingsLimited 下属子公司向波音公司购买飞机的公告》

2023 年 12 月 13 日，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披露《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AvolonHoldingsLimited 下属子公司向波音公司购买飞机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渤海租赁’）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Avolon’）之全资子公司 Avolon Aerospace Leasing Limited（以下简称‘AALL’）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都柏林时间）与波音公司（The Boeing Company）签署《Supplemental Agreement to Purchase Agreement》及相关协议，拟向波音公司新增购买 40 架 B737 MAX 系列飞机，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同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2、合同履行期限：本次拟采购的飞机预计将于 2028 年至 2030 年间陆续交付，合同履行期限至全部飞机交付完毕之日止；

3、本次飞机采购合同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介绍

1、公司名称：波音公司（The Boeing Company）；

2、流通股：607.2 百万股；

3、基本情况：波音公司是全球最大的航空航天业公司，也是世界领先的民用飞机和防务、空间与安全系统制造商，以及售后支持服务提供商；

4、注册地址：929 Long Bridge Drive, Arlington, VA 22202,USA；

5、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6、履约能力分析：波音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良好的信用，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2023 年 12 月 12 日（都柏林时间），AALL 与波音公司在都柏林签署了《Supplemental Agreement to Purchase Agreement》及相关协议，AALL 拟向波音公司新增采购 40 架 B737 MAX 系列飞机，具体情况如下：

1、交易标的：40 架 B737 MAX 系列飞机；

2、交易价格：根据波音公司公布的目录价格计算，本次采购飞机对应的总价值约为 49 亿美元（飞机目录价格包括机身价格、选装设备价格及发动机价格等），公司实际购买价格在上述目录价格基础上存在一定幅度优惠。在全球航空业，采购飞机时披露飞机目录价格而非实际购买价格为一般商业惯例；

3、定价依据：本次交易价格系经双方参考飞机目录价格及市场情况协商确定；

4、结算方式：根据每架飞机交付进度分阶段支付飞机预付款，每架飞机交付时支付对应剩余飞机价款；

5、协议签署时间：2023年12月12日（都柏林时间）；

6、履行期限：本次拟采购飞机预计将于2028年至2030年间陆续交付，合同履行期限至全部飞机交付完毕之日。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 Avolon 与波音公司开展飞机采购交易系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并结合飞机租赁市场实际需求开展，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公司飞机订单储备、进一步提升公司议价能力、降低公司购机成本，提升公司在全球飞机租赁市场的竞争力，有利于巩固市场占有率及品牌认可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战略。

本次飞机采购合同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上述合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波音公司形成依赖。

（五）本次交易的审议程序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向波音公司购买飞机的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的2023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期重大事项之三：发行人披露《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下属子公司向空中客车公司购买飞机的公告》

2023年12月13日，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披露《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AvolonHoldingsLimited 下属子公司向空中客车公司购买飞机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渤海租赁’）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Avolon’）之全资子公司 Avolon Aerospace Leasing Limited（以下简称‘AALL’）于2023年12月12日（都柏林时间）与空中客车公司（Airbus S.A.S.，以下简称‘空客公司’）签署《飞机采购合同修订协议》及相关协议，拟向空客公司采购100架A321NEO飞机，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同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2、合同履行期限：本次拟采购的飞机预计将于2032年年底陆续完成交付，合同履行期限至全部飞机交付完毕之日止；

3、本次飞机采购合同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介绍

1、公司名称：空中客车公司（Airbus S.A.S.）；

2、已发行股本：3,576,769 欧元（截至2023年6月15日）；

3、基本情况：空客公司是全球领先的飞机制造商，总部位于法国图卢兹，主要在商用飞机、直升机、国防和航天领域开展业务；

4、注册地址：2 Rond Point Emile Dewoitine 31700 Blagnac, France；

5、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6、履约能力分析：空客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良好的信用，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2日（都柏林时间），AALL与空客公司分别在都柏林及图卢兹签署了《飞机采购合同修订协议》及相关协议，拟向空客公司新增采购100架A321NEO飞机，具体情况如下：

1、交易标的：100架A321NEO飞机；

2、交易价格：以空客公司公布的2018年目录价格，100架A321NEO飞机总价值约为129.5亿美元（飞机目录价格包括机身价格、选装设备价格及发动机价格），公司实际购买价格在上述目录价格基础上存在一定幅度优惠。在全球航空业，采购飞机时披露飞机目录价格而非实际购买价格为一般商业惯例；

3、定价依据：本次交易价格系经双方参考飞机目录价格及市场情况协商确定；

4、结算方式：根据每架飞机交付进度分阶段支付飞机预付款，每架飞机交付时支付对应剩余飞机价款；

5、协议签署时间：2023年12月12日（都柏林时间）；

6、履行期限：本次拟采购飞机预计将于2032年年底前陆续完成交付，合同履行期限至全部飞机交付完毕之日。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Avolon与空客公司开展飞机采购交易系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并结合飞机租赁市场实际需求开展，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公司飞机订单储备、进一步提升公司议价能力、降低公司购机成本，提升公司在全球飞机租赁市场的竞争力，有利于巩固市场占有率及品牌认可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战略。

本次飞机采购合同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上述合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空客公司形成依赖。

（五）本次交易的审议程序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向空中客车公司购买飞机的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长城证券作为“18 渤金 01”、“18 渤金 02”、“18 渤金 03”、“18 渤金 04”、“18 渤租 05”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以上相关事项后，长城证券获取了相关公告情况，并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确认，同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长城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四、投资风险提示

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注意投资风险并做出独立判断。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徐溢文

联系电话：0755-2393404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